

序号	工作事项	分管领导	牵头部门
1	全力以赴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；继续推进60周岁以上人员疫苗接种工作；做好进博会期间社会面稳控工作；持续加大招商引资工作力度；做好创城、卫生镇复审工作；查缺补漏，准备迎接年终考核。	杨峻 施宏	各部门
2	组织开展代表述职活动；开展镇人大代表小组调研课题发布活动。	沈辉 秦丽丹	人大办
3	做好“百花工程”参评准备工作；进博会期间社会面矛盾风险和重点群体排查管控工作；信访突出矛盾排查化解工作；开展民法典宣传活动；数字孪生项目招投标准备。	王惠东	平安办 司法所 城运中心
4	督查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；做好区级部门联审发现线索的案件查办工作；推进“数字化党建赋能基层治理”基层党建“火炬行动”；开展党的二十大相关学习贯彻活动；开展“毗邻党建”2023年重点项目协商会；做好公务员下半年职级晋升工作；启动基层党组织和基层单位年度考核工作。	吴曦红 范志军 张喆	党群办 纪委 党群服务中心
5	全国文明城区常态长效建设督查；文化市场、文体活动场所有序开放并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巡视督查；开展党委中心组学习；做好社会舆情的关注和处置；社会宣传公益广告的自查自纠工作；落实“奋进新征程 建设新崇明”学习贯彻“党的二十大”精神系列访谈策划事宜。	倪琳玮	党群办 创建办 党群服务中心
6	完成桂林日间照料中心建设工作；做好迎接东平养老院创建3A级社会组织评估工作；持续推进“五邻工程”，重点开展线上“睦邻文化节”活动；做好迎接退役军人服务站第三方评估工作；完成优抚对象年度确认工作。	张倩	社建办 受理中心
7	持续开展督查，迎接市爱卫办复审；完成本镇餐饮单位“争星”活动；完成科协换届相关工作；做好公共满意度测评相关工作。	张倩	事业办
8	做好菜场及商铺雨污混接改造和集林小区综合整治项目的协调推进，同步做好长江地区沿街商铺雨污混排的销项工作；根据检察院公益诉讼案的磋商意见，开展信鸽劝退及其他相关工作；做好辖区内民宿、酒店单位的日常防疫检查工作。	郭洪家	农发办 水务所
9	持续《崇明区加快经济恢复和重振实施方案》政策的宣传，指导企业申报相应的扶持项目；持续做好工业和商贸企业疫情防控督查；做好进博会期间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保障工作；继续开展“奋战一百天 全力稳增长”百日大招商立功竞赛活动，走访调研企业。	宋洪雷	经发办 经济小区

10	持续推进市五福院新建项目配套东平北路建设；做好“大棚房”督察材料提供、问题整改销项等工作；完成东瀛路农村公路驿站建设和平辉路警示桩设置；继续推进非粮化违规用地整治；做好示范化中队创建迎检工作；继续做好“散乱污”点位整治及违法用地整治；落实冬季森林防火安全检查及整改。	王 祥	规环办 综合行政执法队 城建中心 市政市容
----	---	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